附件1

 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 本次抽检食用农产品包括：畜禽肉及副产品、蔬菜、水产品、水果类。

（一）抽检依据（所有细类的判定依据）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-2019）、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.1-202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（按照4个细类分别列出）

1.畜禽肉及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地塞米松，多西环素，恩诺沙星，呋喃西林代谢物，呋喃唑酮代谢物，呋喃它酮代谢物，氟苯尼考残留量，磺胺类（总量），甲氧苄啶，克伦特罗，喹乙醇，莱克多巴胺，氯丙嗪，氯霉素，沙丁胺醇，土霉素/金霉素/四环素（组合含量），替米考星，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，沙拉沙星，林可霉素等20个指标。

2.蔬菜抽检项目包括吡唑醚菌酯，敌敌畏，毒死蜱，腐霉利，甲拌磷，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，噻虫嗪，烯酰吗啉，氧乐果，乙酰甲胺磷，阿维菌素，哒螨灵，克百威，乐果，阿维菌素，吡虫啉，氟虫腈，甲胺磷，水胺硫磷，噻虫胺，甲基对硫磷，倍硫磷，二氧化硫残留量，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，氯唑磷，啶虫脒，甲基异柳磷，辛硫磷等28个指标。

3.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地西泮，恩诺沙星，呋喃妥因代谢物，呋喃西林代谢物，呋喃唑酮代谢物，孔雀石绿残留量，氯霉素，呋喃它酮代谢物，呋喃唑酮代谢物等8个指标。

4.水果类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，丙溴磷，狄氏剂，克百威，联苯菊酯，氯唑磷，三唑磷，杀扑磷，水胺硫磷，氧乐果，毒死蜱，甲拌磷，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，敌敌畏，啶虫脒，三氯杀螨醇，吡虫啉，多菌灵，噻虫嗪，吡唑醚菌酯，噻虫胺，噻嗪酮，戊唑醇，乙酰甲胺磷，乙螨唑，氟虫腈，腈苯唑，噻唑膦，敌敌畏，己唑醇，氯吡脲，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，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等33个指标。